

上海市国家税务局、地方税务局：

为了认真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部署，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《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》和国务院印发的《中国（上海）自由贸易试验区总体方案》要求，加快政府职能转变，推进税收现代化建设，切实服务好中国（上海）自由贸易试验区（以下简称自贸试验区），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，自贸试验区创新税收服务的主题是“税收一网通办、便捷优质高效”（简称“办税一网通”），请你局在自贸试验区内落实好以下十项措施：

一、网上自动赋码。转变现有税务登记方式，在全国范围内率先试行税务登记网上自动赋码管理。由原先纳税人发起税务登记申请转变为税务机关根据工商、质监提供的企业信息，由系统自动赋予税务登记号码，减轻纳税人往返税务机关申请税务开业登记负担，提速税务登记办理，提高税收现代化服务水平。建立自贸试验区税务登记查询平台，纳税人可以网上自主查询税务登记信息。

二、网上自主办税。在全市“网上办税服务厅”统一推进的基础上，先行先试，拓展和完善网上办税功能，推行网上发票核定管理、发票领用、普通发票验旧、涉税事项证明开具、红字发票通

知单、电子申报撤销等项目的网上办理，力争年内常用办税项目的网上应用全覆盖，为纳税人提供“便捷高效、足不出户”的办税服务体验。加强网上跨部门联合受理和信息共享，与科委、工商、质检、银行等部门实行“一口受理、并联审批”，联合推进研发费加计扣除、非贸付汇等事项便利化，避免企业多部门间往返奔波。

三、电子发票网上应用。加快推进自贸试验区内电商企业电子发票网上应用，支持电子商务行业发展；针对金融保险行业特点，积极研究金融保险业电子发票应用，节省电子商务交易时间，减少企业运营成本，维护消费者权益。

四、网上区域通办。针对自贸试验区地域宽广、企业往返时间长、办税成本高等现状，在“1+4 自贸办税直通车”（办税大厅和延伸点）的基础上，为企业提供所有税收业务事项的网上区域通办服务。

五、网上直接认定。对新办企业取消辅导期，推行网上增值税一

预览已结束，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：

[https://www.yunbaogao.cn/report/index/report?reportId=11\\_8762](https://www.yunbaogao.cn/report/index/report?reportId=11_8762)

